

2026 年中达环境法学教育促进计划

评审结果通报

在各高校的积极参与和支持下，2026 年“中达环境法学教育促进计划”的各项申请和评审工作已经圆满结束。秘书处共收到 5 份中达环境法学者、3 份中达环境法青年学者奖、及 34 份中达环境法优秀学位论文奖申请。现正式公布评审结果：

一、 根据《中达环境法学者评选及实施办法》以及《中达环境法青年学者奖评选办法》的相关规定，计划实施委员会组织评审委员对“中达环境法学者”、“中达环境法青年学者奖”申请人进行初评，并于 7 月 18 日举行终评会，评审结果如下：

(一) 经过与会全体评审委员的讨论和无记名投票，最终选出“中达环境法学者”获奖人：

■ 清华大学 邓海峰教授

获奖理由如下：

邓海峰教授以环境资源法、气候与能源法为研究方向，现为清华大学法学院长聘教授、博导、环境法研究中心主任。他长期深耕国家资源战略利益维护与国际能源气候话语权博弈，先后主持法学课题 20 余项，出版专著 5 部（含英文 1 部），于《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Habitat International 等中外文权威期刊发表论文百余篇。

他通过《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中自然资源资产分级行使制度研究》一文深入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与生态文明法治理论，实现相关理论的制度性转化，该文获得钱端升法学成果奖一等奖，中国法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他针对现有生态环境法治局限，发表《中国生态环境立法的范式转型》，提出了法典化时代我国环境立法的转型路径；他作为国家社科基金新时代海洋强国重大专项首席专家，提出不对称权益博弈策略，提升了我国全球海洋治理话语权；他通过多项外文成果，提

出以能源安全为导向的气候能源协同治理理论,为推动中国绿色低碳转型的国际认同与世界美誉度作出重要贡献。

邓海峰教授亦兼任中国法学会理事、北京市法学会副会长。

(二) 经过与会全体评审委员的讨论和无记名投票,最终选出“中达环境法青年学者奖”获奖人:

■ 中国政法大学 朱炳成副教授

获奖理由如下:

朱炳成副教授十五年如一日专注于环境法的学习、研究和教学,现任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她曾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省部级纵向项目、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专项课题、博士后面资助项目等,同时作为学术骨干参与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项目十余项,作为主要专家成员之一参加了正式出版的《生态环境法典专家建议稿及说明》的编写,发表核心期刊论文十余篇,并出版了独著的环境法专著,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

她在学校承担了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授课任务,持之以恒地为硕士研究生和本科生提供学术指导和支持。先后获得中国政法大学优秀教学奖等奖项,成功申请北京高校师生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双百行动计划”优秀示范项目,入选中国政法大学青年教学名师。

朱炳成副教授不仅兼任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理事等学会职务,并入选了中国法学会研究会青年人才储备库及中国政法大学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 东北林业大学 王宏巍教授

获奖理由如下:

王宏巍教授深耕环境法学教学科研工作二十余年,现任东北林业大学教授、环境法学科带头人。她主持和参与多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研究工作,在《生态法》(外文期刊)、《东北林业大学学报》等中外专业期刊发表多篇高水平学术论文,出版《俄罗斯生态安全法律保障机制研究》《法律移植与中国环境法的发展》等学术著作四部。

她长期承担本科生和研究生《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的教学工作，深耕课程建设与人才培养，荣获中国法学会擷英青年环境法学教学一等奖等多项荣誉。在服务国家和地方环境法治建设方面，其撰写的多项决策咨询建议获国家和省部级单位的采纳，社会效益显著。

王宏巍教授亦兼任黑龙江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会会长，为提升黑龙江省环境法治研究的学术影响力及东北林业大学环境法学科的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积极工作，贡献突出。

二、 根据《中达环境法优秀学位论文奖评选办法》的相关规定，计划实施委员会组织外审专家对“中达环境法优秀学位论文奖”申报论文进行初评，并于7月18日的终评会上，由全体评审委员进行讨论和无记名投票，最终选出2026年“中达环境法优秀学位论文奖”18位获奖人：

推荐院校	姓名	学位	论文题目
中国政法大学	何家珺	硕士	停止侵害责任的环境司法适用研究
武汉大学	上官文东	博士	气候损害诉讼因果关系的证明
清华大学	张媛媛	博士	气候适应责任分配研究
北京大学	王汉申	硕士	名实不符型矿业企业股权转让交易的认定与规制
武汉大学	刘睿	硕士	我国绿色低碳行为促进机制规范研究
中国政法大学	袁梦	硕士	污染环境罪客观方面司法认定研究
中国政法大学	齐静怡	硕士	论保护地役权在我国自然保护区中的制度实现
中国政法大学	袁野阳光	博士	气候治理的人权法路径研究
清华大学	李志永	博士	投资者合理期待视角下“一带一路”国家电力规制权研究
清华大学	林琬晴	硕士	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对WTO基本原则的挑战与因应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陈愉慧	硕士	环境民事公益诉讼中预防性责任的司法适用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吕健豪	硕士	生态环境信用事前监管制度健全研究
北京大学	张雅涵	硕士	法典化背景下地方环境立法的体系定位与模式选择
武汉大学	梁杨	博士	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国际环境造法功能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陈鸣璐	硕士	环境侵权责任抗辩事由的体系化解释
清华大学	卿远洁	硕士	藏族地区环境保护习惯法与制定法的协同共治——以野生动物保护为中心
中国政法大学	冯瀚元	博士	生态犯罪归责研究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李文贺	博士	生态环境诉讼类型化研究

中达环境法学教育促进计划实施委员会向“中达环境法学者”、“中达环境法青年学者奖”获奖人表示衷心祝贺，并期望他们在环境法学领域进一步潜心钻研、开拓创新，为中国环境法治建设的跨越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委员会向“中达环境法优秀学位论文奖”获奖人表示衷心祝贺，并希望他们再接再厉，学以致用，为中国环境法治的建设贡献力量！

委员会对各高校的参与和配合表示衷心感谢，并期望参与计划的高校对中达环境法学教育促进计划的实施继续给予支持！

中达环境法学教育促进计划实施委员会



2026年8月6日